

西周年代

李 仲 操



西 周 年 代

李仲操 著

· 文 物 出 版 社

(京)新登字056号

责任编辑 蔡 敏

封面设计 周小玮

西 周 年 代

李仲操 著

*
文物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五四大街29号)

冠 中 印 刷 厂 印 刷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1991年9月第一版 1991年9月第一次印刷

850×1138 1/32 印张5 插页8

ISBN 7-5010-0155-2/K·135 定价：5.00 元

弁　　言

西周历日资料比较丰富，除《尚书》等文献有记载外，大量的还散见于西周器铭中。器铭多不自明王世，这些历日间的内在联系也长期不为人们所了解。1974年我到博物馆工作后，对西周器铭有了更多的接触，产生了利用历日进行断代的想法，但不得其法。1977年10月，在科学院自然科学研究所以我见到席泽宗先生，向他请教有关古代历法问题，席先生介绍我读一下新城新藏《东洋天文学史研究》、王韬《春秋历学三种》、汪曰桢《历代长术辑要》。随后在中国历史博物馆史树青先生的热情协助下，在一家古旧书店买到新城新藏的书。但我回到宝鸡以后，因忙于其他工作，把此事也就放下了。1981年在太原、1984年在西安召开的两次古文字研究会上，一些同志有关西周月相问题的争论对我有所启示。1985年我试图探索器铭历日间的规律，摸索出了《干支日相对日序求证法》和闰月、连大月、连小月等的求证方法，遂又产生利用书器历日推算西周年代的设想。经过无数次的失败，使我陷入了困境，曾一度失去信心。也正是在这无数次的反复实践过程中，取得了一些经验，并对自己摸索出的运算方法通过不断的实际运算，进一步达到运用自如的地步。这就为解决推算中的实际问题创造了条件，逐渐摆脱了困境，加速了推算进度，终于在1986年底写成此书的初稿。在修改过程中，曾就西周天象问题，请教过南京紫金山天文台张培瑜先生和陕西天文台刘次源同志，都得到他们热情的支持。

此书定稿后，又得到陕西省文物局、宝鸡市文化广播电视台和宝鸡市博物馆等主管部门领导的重视，并从经费上给予了资助，使它能够及时问世，促进交流。此书的写成和付印，是各方大力支持的结果。在这里我向曾经支持过这项工作的先生和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

鉴于古人推算西周年代多不留方法，使人难以了解他们的结论是怎样求得的，为后人的研究增添了不少障碍。所以我在此书里不厌其烦地写进了对每件器铭历日的演算，目的在于使读者了解我的研究过程，以便从中发现我的失误，进一步更准确的编排出符合当时实际的西周年历。由于自己的知识有限，错误和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敬希识者指正。

目 录

弁言	(1)
一 汉以来西周年代推算概说.....	(1)
二 西周月相和置闰	(10)
三 推算西周年代的依据和方法.....	(22)
(一) 搜集可资推算的西周历日.....	(22)
(二) 按王世归类和确定各王世的基准历日.....	(23)
(三) 推算相对日序法.....	(24)
(四) 求闰法.....	(28)
(五) 排列月首干支表.....	(30)
四 西周历日的分代研究.....	(32)
(一) 文、武两世年数及其历日	(32)
(二) 成王年数及其历日	(38)
(三) 康、昭、穆三世年数及其历日	(47)
(四) 恭、懿两世年数及其历日	(54)
(五) 孝、夷两世年数及其历日	(66)
(六) 厉王、共和年数及其历日	(75)
(七) 宣王年数及其历日	(83)
(八) 幽、平两世年数及其历日	(91)
五 西周年代综述	(95)
六 周王在位年数和月首干支表	(107)
附 书器历日在《干支表》中的相应年代一览表	(130)
附录 引用彝器及彝器书目简录	(140)

一 汉以来西周年代推算概说

西周是中国古代一个历史阶段。但它的年代尚无完整而准确的记载。自汉以来，学者都在关注这一问题。司马迁著《史记》，搜集了当时尚存的有关史料写成《周本纪》，对西周共和后的年代作了明确记载，现已成为定论。共和以前，他只记了穆、厉两世的年数，其他王世均为述史而年数缺载。《史记·鲁周公世家》（以下简称《鲁世家》）所记各鲁公的年数，除伯禽年数缺载外，其他均连贯无缺。伯禽是封于鲁的第一个鲁公，始封于成王八年，即成王亲政元年。这一年是武王克商后之第十一年。鲁、周年代基本相当。因此《鲁世家》记载的鲁公年数，就成为比照西周年代的历史标尺。历代研究西周年代，都把它作为主要依据。

《鲁世家》记载的鲁公年数是：

1. 鲁公伯禽
2. 考公酋四年
3. 燔公熙六年
4. 幽公宰十四年
5. 魏公𠁧五十年
6. 厉公擢三十七年
7. 献公具三十二年
8. 真公湩三十年
9. 武公敖九年（《史记·十二诸侯年表》作十年）

10. 懿公戏九年
 11. 伯御十一年
 12. 孝公夷宫二十七年
 13. 惠公弗湟四十六年。
- (鲁隐公以下略)

伯禽年数，前人推算明确。《汉书·律历志·世经》载：“鲁公伯禽，推即位四十六年，至康王十六年而薨。故传曰‘燮父、禽父并事康王’。”《史记集解》引徐广的话说：“皇甫谧云‘伯禽以成王元年封，四十六年，康王十六年卒。’”伯禽在位四十六年，则以上鲁十三公的总年数为322年。有了连贯无缺的鲁公年数，又有了共和后的明确年代，这就可以先使共和后这段时间的周、鲁年代相连接，成为推算共和前年代的起点。

《鲁世家》载：“孝公二十五年，诸侯畔周，犬戎杀幽王。”按周幽王死于公元前771年，这年是鲁孝公二十五年。孝公在位二十七年，则其元年为前795年，卒年为前769年。据此上推，伯御在位十一年，为前806至前796年，即宣王二十二年至三十二年；鲁懿公在位九年，为前815至前807年，即宣王十三年至二十一年；鲁武公在位九年，为前824至前816年，即宣王四年至十二年。

《鲁世家》载：“真公十四年，周厉王无道，出奔彘，共和行政。二十九年宣王即位。三十年，真公卒。”今本《竹书纪年》亦载：宣王“二年，鲁慎公薨。”慎公即真公。二书都记真公死于宣王二年（即前826年）。真公在位三十年，则其元年当在前855年。真公卒于前826年，武公即位于前824年，中间有前825年缺载。这一年应是鲁公继位未定的一年。《史记·十二诸侯年表》把这一年记在武公年下，使武公在位年数变为十年，与《鲁世家》九年不合。由真公按次上推，得：

献公三十二年，为前887至前856年；

厉公三十七年，为前 924 至前 888 年；
魏公五十年，为前 974 至前 925 年；
幽公十四年，为前 988 至前 975 年；
炀公六年，为前 994 至前 989 年；
考公四年，为前 998 至前 995 年；
伯禽四十六年，为前 1044 至前 999 年。

伯禽就封于成王八年，则成王元年当在前 1051 年。武王克商年当在前 1054 年。自武王克商至幽王死年共 284 年。至鲁惠公四十六年，即平王四十八年，共 332 年。按照这一年数，则共和前各周王的在位年数应是：

1. 武王六年
2. 成王三十七年
3. 康王二十六年
4. 昭王十九年
5. 穆王五十五年
6. 恭王十年
7. 懿王二十五年
8. 孝王七年
9. 夷王八年
10. 厉王二十三年。

(详见表一)

《鲁世家》这一年数，从铜器铭文看，个别鲁公年数是要调整的，但不影响大局。用《鲁世家》年数作为纵的历史标尺，就可对推算工作起到制约作用，防止随意乱改周王在位年数的轻率作法。

《史记·鲁周公世家》应是据鲁史写成，所记鲁公年数属直接的史料，而不属间接的推算。《史记》以后的著作也谈西周年代，但它们基本上全属间接的推算，错误较多。现择其影响大者分述如下。

班固著《汉书》，采用刘歆之说写成《律历志·世经》，谓：“春秋历，周文王四十二年十二月丁丑朔旦冬至，孟统之二会首也。后八岁而武王伐纣。”这是据《三统历》所推。按《律历志》所记：一章 19 年。27 章为一会，则一会为 513 年。81 章为一统，则一统为 1539 年。孟统是自汉太初元年上溯一统的年数。太初元年是公元前 104 年，上溯 1539 年为公元前 1642 年。减去“一会”年数即得“二会”之首年。则二会首年为前 1129 年。“后八年而武王伐纣”，则伐纣年为前 1122 年。这一克商年数比《鲁世家》早 68 年。这是怎样多出的呢？这是刘歆为符合他的《三统历》，而乱改鲁公年数的结果。刘歆在引用鲁公年数作推算时，对鲁炀公、献公、武公三世的年数作了毫无依据的修改。《鲁世家》记炀公在位六年，而刘引为六十年；献公三十二年，而刘引为五十年；武公十年，而刘引为二年。这样，刘歆推得的总年数是“凡伯禽至春秋，三百八十六年。”较《鲁世家》322 年多 64 年。另外，刘歆认为武王灭商后七年崩，较二年崩多 5 年，合计共多 69 年。这 69 年比上述 68 年多一年是什么原因呢？这是刘歆把“周公七年”作为“复子明辟之岁”而形成的差误。《律历志·世经》谓：“周公摄政五年，正月丁巳朔旦冬至，殷历以为六年戊午，距炀公七十六岁，入孟统二十九章首也。后二岁，得周公七年‘复子明辟’之岁。”按孟统二会首（即孟统二十八章首）为公元前 1129 年，则孟统二十九章首为前 1110 年。“后二岁，得周公七年”为前 1108 年。但按刘歆所引鲁公年数实推，得伯禽元年（即成王亲政元年）为前 1108 年，与周公七年同在一年，知刘歆是把周公七年与成王亲政元年这两年重为一年，故减少了一年，实际它比鲁世家只多 68 年。刘歆加大鲁炀公、献公年数后，打乱了鲁公、真公同周宣王年数的相应关系，与《鲁世家》的记载不合，也使共和后已成定说的年数错乱，所以他草率收场，把鲁武公十年改为二年，让鲁懿公以下的年数与宣、幽、平的相应年代接合（详见表二）。

由此可见《汉书·律历志》记的西周年数是不可靠的。

魏晋时皇甫谧著《帝王世纪》，也据鲁年推周年。他说：“周自恭至夷四世年纪不明，是以历以鲁为正。”他推得“武王定位元年岁在乙酉，六年庚寅崩。”“昭王在位五十一年”、“恭王二十年”、“夷王十六年”。从他推的武王元年为“乙酉”年和“昭王在位五十一年”看，知他是沿用了刘歆的“鲁炀公六十年”这个基数的。但他对刘歆改动的另两个鲁公年数却重新作了调整。他调整的鲁献公年数，在《史记集解》中就有记载。《史记·鲁世家》“献公三十二年卒”《集解》谓：“徐广曰：刘歆云五十年。皇甫谧云三十六年。”可见他已改刘歆的“鲁献公五十年”为三十六年。这就比刘歆据以推算的鲁公年数少 14 年。而刘歆推算的武王定位元年（即克商年）为己卯年（前 1122 年），比皇甫谧推的“岁在乙酉”只多 6 年，显然少出的 14 年中有 8 年是加进其他鲁公年数里了。按《十二诸侯年表》记鲁武公在位十年，而刘歆改为二年，相差恰是 8 年。只要采用《十二诸侯年表》记的鲁武公年数，就可以把因改变献公年数后所差的 8 年补齐。这样则皇甫谧据以推算的伯禽至惠公的总年数是 380 年，比刘歆 386 年少 6 年，比《鲁世家》322 年多 58 年。按此 380 年，则伯禽元年在公元前 1102 年。这年是成王八年，则成王元年为前 1109 年，是壬辰年。距“六年庚寅崩”，中间漏掉一个辛卯年。这一年的空缺，不能不是皇甫谧的疏忽（详见表三）。

依据皇甫谧改变刘歆所改的二鲁公年数的情况，知他已经发现因刘歆的改动造成共和后周、鲁年代不能相合的问题。他改鲁武公年数与《史记》相同，这就使共和后这段的周、鲁年代与《史记》的记载没有矛盾。但共和以前由于周王年数缺载，问题不易发现，所以皇甫谧仍沿用刘歆所改的“鲁炀公在位六十年”作为基数，从而推出“昭王在位五十一年”的结论。他以为从此昭王的年数算定了，因而他改刘歆说的“自周昭王以下亡年数”为“周自恭至夷四世

年纪不明”。实际上他推算的这个“昭王在位五十一年”没有客观依据，是不可靠的。因为昭王五十一年这个数字是在刘歆改的“炀公在位六十年”这个基数上推算的。基数愈大推得的年数也就愈大。如果换用《鲁世家》记载的“炀公在位六年”去推，那便得不出“五十一年”的数字来。特别是刘歆改炀公的年数没有客观依据。他说是引自《鲁世家》，而《鲁世家》实无此载。并且《鲁世家》所记六年与此“六十年”的差距甚殊，令人难以置信。

“昭王在位五十一年”也和昭王历史不能吻合。史书均记昭王“南征不复”。穆王时代的史墙盘铭文记昭王“广敞楚荆，佳宾南行。”与传世文献记的“南征”是一回事情。昭王一生只作了南征一件事，并且以“不复”告终，这和这个“在位五十一年”的数字是极不相称的。《尚书》中保存周初武、成时代的篇章较多，也保存有昭王之父康王的《毕命》和昭王的儿子穆王的《君牙》、《伯冏之命》、《吕刑》等篇章，而昭王处在承上启下的地位，在位时间又长达“五十一年”，而《尚书》中连一篇也没有。这些都说明皇甫谧推算的这个昭王“在位五十一年”是不足为信的。

《太平御览》卷 85 引《史记》曰：“懿王在位二十五年崩”。《御览》又引《史记》曰：“孝王在位十五年崩”。《御览》所引《史记》的这两条不见于今本《史记》。但从皇甫谧据以推算的鲁公年数和他推得的周王年数来排列年表，就可发现这懿王二十五年、孝王十五年的年数已在其中了。现在用其所推鲁、周年数来作一对照。《帝王世纪》说：“成王八年封伯禽于鲁。”成王在位三十七年，从八年起则成王尚有三十年。加上康王二十六年、昭王五十一年、穆王五十五年、恭王二十年、夷王十六年、厉王与共和三十七年、宣王四十六年、幽王十一年、平王四十八年（至鲁惠公四十六年），合计共 340 年。而伯禽至惠公的总年数为 380 年，较上述周王合计年数多 40 年。但上述周王合计年数中缺懿、孝两世，则多出的这 40 年当是

懿、孝两世年数的合计数。按懿王二十五年、孝王十五年，合计正是 40 年。这说明懿、孝两世的年数在皇甫谧的推算中是应该推算出的，只是《帝王世纪》一书已于宋代散佚，该书被古书征引的片段记载反映不出它的全貌罢了。但懿王二十五年这个年数如果没有客观依据，单凭推算是难以推出的。新城新藏以皇甫谧卒于竹书出土后的第三年，认为皇甫谧曾参照《竹书纪年》对《帝王世纪》作过增补或修改。但《竹书纪年》所记西周年代与《帝王世纪》所推算的截然不同。如果说它采用了《竹书》内容的话，则“懿王在位二十五年”这一年数的出处，却是应该考虑的。

晋咸宁五年汲郡魏襄王墓出土《竹书纪年》一书，是战国时代撰写的，保存有当时尚可看到的史料，是十分可贵的。可惜它于宋代散佚。现有《古本竹书纪年辑校》一书，是朱右曾搜集散存于古书中的《汲冢纪年》文字而辑录的，王国维又作了校补。从这些不完整的引文里对《汲冢纪年》所记西周年代还可看出一个大概的轮廓。虽不十分精确，但对鉴别汉以来一些著述的真伪，还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史记·周本纪》幽王下《集解》谓：“《汲冢纪年》曰‘自武王灭殷以至幽王，凡二百五十七年也。’”《古本竹书纪年辑校订补》记《唐书·历志》引《汲冢纪年》谓：“十一年庚寅周始伐商。”这两段都记的是西周总年数，但二者所记不同。前者从幽王卒年（前 771 年），上溯 257 年，至公元前 1027 年为武克商年。而后者直记伐商年是“十一年庚寅”。与上述“二百五十七年”接近的“庚寅年”是公元前 1051 年，由此下推至幽王死年共 281 年。比前者早（多）24 年。对同出一书的两个不同年数，历史上有过不同的评价。但用《史记·鲁周公世家》所记年数来比较，就可发现“庚寅”伐商的记述与《鲁世家》年数接近。前已述过，用《鲁世家》所推伐商年为公元前 1054 年，比《竹书》1051 年早 3 年，差距并不太远。《竹书》上

的两个西周年数均比据《鲁世家》推的小，说明《鲁世家》保存的史料与秦火前、战国时代的史料基本接近。也证明刘歆改鲁炀公为“六十年”是靠不住的。

《竹书纪年》出土初期，曾有“辨难”、“释难”的争论。其中就有周初年数问题。当时参与竹书整理工作的束晳就谈过周初的年数，谓：“自周受命至穆王百年。”语见《晋书·束晳传》。这一记载颇重要。因为文王受命后九年崩，加上武王在位六年、成王三十七年、康王二十六年，共 78 年。“至穆王百年”只剩 22 年。那么，留给昭王的时间就不应比这超得太多或少得太多。皇甫谧采用刘歆“鲁炀公六十年”作基数，推出昭王在位五十一年，比二十二年超出一倍多，这和《竹书》的记述是矛盾的。以后《皇极经世》、《通鉴外纪》、《通志》、《通考》、《通鉴前编》等书，均袭皇甫谧说，致使昭王五十一年这个虚构年数沿用至今（详见表四）。

《汲冢纪年》散佚，后人重编了一本《竹书纪年》，即今本《竹书纪年》。此书与汲冢原本异同程度，现在无法分辨。可能当时重编时曾搜集了尚流传着的一些竹书内容和有关的文献资料，并加以整理。从它所记周王年数看，与传统说法不尽一致。特别在周初昭王年数上，它捨弃了刘歆、皇甫谧不实之说。从它所记“(昭王)十四年秋七月，鲁人弑其君宰。”“(穆王)四十五年，鲁侯薨。”“(懿王)十七年，鲁厉公擢薨。”等内容看，它是依据《史记·鲁世家》年数才推出这些结论的，而不是依据刘歆的鲁公年数。这无疑是古人研究西周年代工作中的一大进步。但此书“真伪杂陈”，计算不确，加之又假“竹书纪年”之名，所以被认为是伪书。

近代，随着西周青铜器的大量出土，记载西周历日的铜器铭文日益增多，从而为探索西周年代提供了新的资料。前人利用这些资料已开先河。写成历谱的主要有：新城新藏《中国上古金文中之历日》、《自周初至春秋之月朔干支表》；吴其昌《金文历溯疏证》；董

作宾《中国年历总谱》等。但这些历谱皆是以设想中的一种历法作为基础，让金文历日来适应所拟定的历谱。这种方法无疑是主观的，因而与实际不能相合。随着自然科学的进展，特别是期塔尔曼与金吉里奇著《公元前 2500 年至公元 2000 年日星每旬黄经表》以来，利用此表推知古代星辰位置，联系古文献记载的古代天象，判断武克商年代的人也逐渐增多。这就为研究古代纪年开辟了新途径。当前，这方面的研究皆偏重于公元前 1059 年 5 月 28 日世界时间 12:00，西安当地时间 19:16 这次“五星会聚”。这一探索是有益的。但公元前 1059 年这次五星会聚是会聚于井鬼二宿之间，而不在房宿。这和古文献“五星聚于房”的记载不合。如能利用古代天象着重探讨“五星聚于房”，那就更好了。

二 西周月相和置闰

西周是以观测月相计月日。月亮运行一周为一个月。每月又按月亮盈亏分初吉、既生霸、既望、既死霸四种月相，来统辖所属干支日。当时没有朔日和日序记载，要推断干支日在该月的确切日期，主要是依据月相。月相是月亮盈亏的表象，它的演变是分阶段的，四种月相，四个阶段，与一月四分说吻合，只是四分的天数各自不同罢了。但月相干支日是用来计日的，如无固定日期，势必造成历法上的紊乱，那是不实用的，所以月相干支日必须是定点的，只是这个点要定在本月相日期内罢了。从《尚书》和器铭的记述看，都是先记月相，后记干支，有些月相下还连记几个干支。这些情况表明：月相干支日的定点，必是定在本月相的头一天，才能与书器所记相合。那么西周器铭中的历日哪些是定点的，哪些是不定点的呢？这要看它记述的方式。

西周器铭记述月相干支日的方式可分两类：一类是月相与干支日相连。如：《静殷》“季八月初吉庚寅”，《卫盉》“隹三年三月既生霸壬寅”，《小孟鼎》“隹八月既望，辰在甲申”，《吕肅》“唯五月既死霸，辰在壬戌”等。这类月相与干支相连的历日，都在本月相的头一天。由于它是定点的，所以这里称它为定点月相干支日。另一类记述方式是月相与干支不连，月相与干支之间还夹有周王活动的记述。如：《静殷》“六月初吉，王在葬京。丁卯，王令静嗣敷学宫。”《酓殷》“隹二年正月初吉，王在周邵宫。丁亥，王格于宣廟。”

《元年师旅殷》“隹王元年四月既生霸，王在庚应。甲寅，王各庙即立。”等等。这类把月相与干支分开的记述，表明此干支日不是本月相的头一天，而在本月相日期所辖范围内的某天，至于它的的确切日期则要经过推算才能求得。所以它不是定点的，但受月相的约束。这里则称它为非定点月相干支日。由于器铭所记历日大多是定点月相干支日，所以必须进一步探讨各月相干支日的定点日期。现分述如下：

初吉

《诗·小明》“二月初吉”郑笺：“初吉，朔日也。”朔日是后世历法称呼初一的专有名词，指每月之月首。可见古时初吉实指月首这天。这种意义至郑玄时犹存。

西周时用月相计日，其月首必在月亮初出这天。古文献有“朏”字，《说文》谓：“朏，月未盛之明也。”孟康谓：“朏，月出也。音敷尾反。”则朏字是月出的专有名词，在历法上用它指月出的这一天。《尚书·召诰》“惟三月丙午朏”，《尚书·毕命》“惟十有二年六月庚午朏”都取此意。本文推算二诰上的这两个朏日都是该月之月首。足证西周时确是以月出之日为月首的。《汉书·律历志》引古文《月采篇》谓：“三日曰朏”。把月出定在每月的三日，这明显是历法用朔以后的解释，它和西周实际不合。西周时的“朏”和“初吉”都指月首，即初一。器铭中与初吉相连的干支日，都是该月的一日。本文对《五祀卫鼎》、《师晨鼎》、《谏殷》、《望殷》、《王臣殷》、《克簋》、《克钟》等 25 件记有初吉的干支日作了推算，其中除《三年师兑殷》一件外，其余 24 件的初吉干支都在初一（详见《周王在位年数和月首干支表》），证明郑玄之说是有所本的。

既望

既望即望日。《说文》谓：“望，月满与日相望，似朝君也。从月从臣从壬。”《释名》亦谓：“月满之名也。月大十六日，小十五日。